**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分支机构建设规范（2023）-自评打分表**

**分支机构名称： 理事长确认（签字）：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一级指标** | **二级指标** | **指标内容** | **分值** | **自评** |
| 党建引领力 | 党建工作 | 政治理论学习常态化，认真学习贯彻党中央精神、教育部党组和学会工作部署。坚持正确办会方向，认真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，确保学术活动、课题研究、新闻宣传等不发生意识形态领域问题、网络舆情事件。积极探索功能型党组织及其活动形式，推进党建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。 | 20 |  |
| 组织凝聚力 | 会员发展 | 积极有序吸纳团体会员和个人会员，成效明显。会费收缴率高，会费使用效益大。创新会员服务举措。会员活跃度高，积极参与分支机构活动。 | 15 |  |
| 人才凝聚 | 吸引集聚一批学术造诣深厚、学术声誉良好、具有国际视野的专家队伍。支持培养一批中青年拔尖人才，凝聚推进事业发展的强大合力。积极邀请港澳台专家学者参加分支机构活动。 | 10 |  |
| 学术创新力 | 学术活动 | 围绕本领域高等教育改革发展重大关切，举办学术年会、研讨会、论坛等各类学术活动。学术活动规格高、影响大，活动内容具有前沿性和引领力，培育形成学术品牌。 | 10 |  |
| 课题研究 | 秉持“四新四真四统一”研究原则，设立并开展研究课题，立项数量适中，资助经费量力而为。取得业内认可的高水平研究成果，通过多种形式及时发布，引领本领域学术研究方向。严格执行学会课题管理办法，日程管理规范有序。 | 10 |  |
| 智库建设 |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，主动承担中央部委或地方政府有关部门委托任务。发挥学术社团研究优势，积极承接各类委托研究项目，引导有组织的科研，在建言咨政、决策咨询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。 | 10 |  |
| 社会公信力 | 内部治理 | 理事会、监事（会）架构合理，按期组织换届、定期召开工作会议。领导班子健全有力，规模适度，分工明确，履职尽责。制定内部议事决策制度，探索总结工作办法。按程序申请用章、报批活动、财务报销，依法依章规范办会。 | 5 |  |
| 宣传阵地 | 采用会刊/内刊、工作简讯、官方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微博等多种形式，开展多层次多角度的宣传工作。积极对接学会宣传工作，向学会提供重要新闻稿件，形成同频共振宣传态势。 | 5 |  |
| 基础保障 | 秘书处配备至少2名专兼职工作人员。有固定办公场所和办公设备。有充足的经费保障。 | 5 |  |
| 综合影响力 | 社会影响 | 坚持大服务理念，积极参与教育部相关司局或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的重点工作，开展专业培训、教育评价和有关标准研制等工作。发挥桥梁纽带作用，推动政产学研用相融合，拓展政府、企业与高校的合作路径。 | 10 |  |
| 附加项 | 国际交流 | 积极邀请知华友华的国外专家学者参加分支机构活动。有选择地加入国际组织。推荐专家进入国际组织担任职务。主办申办或合作开展国际会议。 | 5 |  |
| 表彰奖励 | 在参与国家和教育部等中央部委重大活动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方面作出突出贡献，受到省部级及以上表彰奖励或领导肯定性批示。 | 5 |  |
| 总分 |  |